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許惠玲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sh152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1201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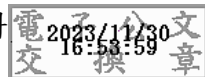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團隊編撰111年度部定課程素養導向教學設計參考手冊、校訂課程設計參考手冊及課程評鑑參考手冊，已掛載於網路平臺，請轉知所屬教師參考使用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1月2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57487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檔案已上載於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（網址：<https://cirn.moe.edu.tw>）/課程綱要/課綱推動/前導學校/成果系列之頁面中，貴校可視需求結合課程綱要推動相關研習使用，或提供教師課程規劃及教學設計之參考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（桃園美國學校除外）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秀才分校 112/11/30 18:59



1120015008

無附件